

推动氢能应用向多元领域拓展

3月16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开展氢能综合应用试点工作的通知》。

通知指出,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加快工业领域绿色低碳氢能应用实施方案》有关工作部署,以多场景规模化应用带动成本降低,助力氢能技术装备创新突破,推动氢能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以下统称三部门)组织开展氢能综合应用试点工作。

通知指出,氢能综合应用试点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按照应用牵引、场景驱动、因地制宜、协同联动的原则,通过城市群试点,将氢能应用场景由燃料电池汽车向交通、工业等具备条件的多元领域拓展,提升清洁低碳氢能供给能力,攻克一批氢能应用领域的技术堵点卡点,突破产业发展瓶颈,形成多个可复制、可推广的商业应用模式,构建经济、合理、高效的氢能综合应用体系,营造良好的产业生态。三部门通过“揭榜挂帅”方式,遴选产业基础好、应用场景丰富、氢能资源保障能力强、产业链条完整的城市群率先开展氢能综合应用试点,科学、有序、积极探索氢能商业化综合应用路径,完善产业发展政策环境,推动氢能“制储输用”全产业链一体化融合发展。

通知提出,到2030年,城市群氢能可在多元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终端用氢平均价格降至25元/千克以下,力争在部分优势地区降至15元/千克左右;全国燃料电池汽车保有量较2025年翻一番,力争达到10万辆。通过应用规模扩大,推动氢能应用技术、工艺、装备创新突破,实现燃料电池、电解槽、储运装置和材料等迭代升级,推动氢能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支撑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通知在试点任务中,对燃料电池汽车、绿色氨醇、氢基化工原料替代、氢冶金、掺氢燃烧、创新应用场景作出了安排。在试点申报与遴选中,对申报主体、申报条件、遴选流程作出了规定。通知制定了奖励标准,中央财政将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对城市群给予奖励资金支持。

(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能源局印发通知要求

切实做好2026年电力行业防汛抗旱工作

日前,国家能源局印发通知,要求各地区、各有关单位切实做好2026年电力行业防汛抗旱工作。

通知要求,各单位要充分认清“十五五”开局之年做好防汛抗旱工作的重要意义,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抗旱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预防为主、安全第一,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逐级压实电力行业防汛抗旱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通知强调,各单位要提早部署防汛抗旱工作,以“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扎实做好汛前准备。各电力企业要开展汛前风险隐患排查,建立问题台账闭环管理。要充分考虑到近年来洪涝灾害造成施工工地及外来人员伤亡教训,落实汛期施工工地安全管理“九条硬措施”,在应急预案中明确各环节“叫应”渠道、流程和响应措施。要坚持“高科技”与“土办法”相结合,针对洪水、暴雨、台风等汛期常见灾害,以及山洪、滑坡、泥石流、城市内涝等次生灾害,因地制宜采取防范措施。要提前做好超标洪水等极端灾害应对准备,细化防御措施和人员临时转移方案。

通知要求,各电力企业要重点排查水电站挡水建筑物、闸门、启闭机及其应急电源、承压管道设备、通讯系统,燃煤电厂厂房、灰库、灰场、煤场,核电厂冷源取水口、保安电源,重要枢纽变电站、重要输电通道,位于低洼地带和地下的变电站,电力建设工程基坑、渣场、工程边坡、施工营地等重要部位的防汛隐患,加强重点设施防护。各水电站要严格执行调度指令,按要求控制运行水位,严密排查周边地质灾害风险点,加强与上下游水电站沟通协调和信息共享,保障大坝防洪度汛安全。沿海省份新能源企业要密切关注台风预警,提前做好防台风各项准备,采取可行措施提高新能源场站及送出线路防御台风能力。电力企业在高海拔地区进行开发建设,要高度重视并认真分析冰川冰河消融可能导致的洪水及滑坡、泥石流等次生灾害风险,预先采取防范措施,提前做好应急避险准备。北方地区有关派出机构和电力管理部门要适应北方地区雨情汛情变化新特点,坚持问题导向,指导电力企业全面排查电力重点、关键基础设施的防洪标准,采取必要的防洪加固措施,大力提升北方地区电力行业防汛救灾减灾能力,从源头上减少断电等极端情况发生。

通知要求,各单位要持续跟踪分析汛期天气变化趋势,做好重点岗位值班值守,遇有灾害险情快速响应,及时与当地政府和有关部门和单位沟通灾情险情信息、协调应急救援对策。抢险救援期间严防次生事故,确保人员安全。电网企业要针对洪涝易发地可能造成断电路况,预置抢修人员和物资设备,灾后抓紧开展应急供电和电力修复,有力保障救灾现场和群众生活用电,及时报送停电情况等灾情信息。

(来源:国家能源局)

“十五五”能源解码

17%!一份来自未来的绿色邀约

“十五五”时期,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17%——《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中的这个数字,再次向世界传递出中国绿色发展的坚定决心。

这是一个承载着延续与突破的数字。它衔接了“十四五”的减排脉络,延续了我国在“双碳”目标上的战略定力;这是一道难度系数升级的考题,在继续做大经济蛋糕的同时,还要让背后的“含碳量”更少,让发展的底色更绿。

从2026年春天出发,向2030年碳达峰目标发起冲刺。这道减排的算法,既要减去供给侧粗放型增长的惯性依赖,也要加上消费侧绿色生活的行为自觉。

源头攻坚,让每一度电都烙上清洁印记

降碳的硬仗,首战在于能源结构的根本性优化,让每一度电、每一吨热,都烙上清洁的印记。

这一既定逻辑,在“十四五”时期便发生了嬗变。我国的能源供应体系早已不是传统意义上的挖煤采油,而是步入传统能源与新能源协同发展的新阶段。

传统煤电在这一进程中被赋予了更为艰巨的转型使命。来自煤电运营一线的全国人大代表、华能济南黄台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栾俊,对产业的阵痛与新生有着深刻感知。他认为,煤电角色已发生根本性转变,传统单一发电盈利模式难以为继,必须加快向保障性、调节性电源转型。

“对能效与排放指标较严、对区域国土空间优化形成制约的煤电机组,在提前关停、上大压小方面予以政策支持,促进煤电结构优化和产业升级,实现国家能源战略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有机统一。”栾俊提出如是建议。

传统煤电“瘦身健体”的同时,新能源的增长进入高光时刻。“十四五”时期,我国已建成全球最大、发展最快的可再生能源体系,风光发电的装机容量超过煤电,成为国内第一大电源。

然而,风与光的脾气,从来不是温顺的。如何驯服这份自然之力,让每一度绿电都被充分利用?答案藏在“储”字里。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科学院理化技术研究所研究员张振涛指出,新型储能是能源系统安全不可替代的底座,应推动多元储能技术加速示范,解决新能源时空错配与电网稳定难题。他建议,在我国西北、华北新能源富集区域,按新能源装机容量15%的比

例强制配建长时储能设施。

全国人大代表、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钟宝申认为,光储协同是1+1>2的必然趋势,AI产业的能源需求将带动光储快速部署。他建议,龙头企业应通过技术整合与渠道协同,推动光储系统从“能用”向“好用、耐用”升级。

在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进程中,氢能凭借清洁、高效、可再生的特性,正迅速崛起为备受瞩目的“明日之星”。

“发展氢能是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路径之一,目前我国氢能产业规模已稳居全球首位,但其发展仍面临系统性梗阻。”全国政协委员、中国工程院院士马永生建议,将氢能管网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并配套专项电价政策,减免制氢用电的容量电费,确立氢能电力市场中的独立储能地位。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石化中原石油勘探局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张庆生建议,优化政策支持,将氢储运管网列为能源“新基建”优先领域,探索设立国家级氢能基金引导社会资本。推广融合模式,在西北风光富集区依托输氢管网布局风光电氢一体化基地。

全民共赴,让减碳成为触手可及的日常

降碳不仅是一场硬仗,更是一份向全社会发出的绿色邀约。当减碳的动能真正传导至每一个工厂、每一个家庭、每一个消费者,17%目标才真正从抽象的数字刻度,转化为万家灯火中触手可及的绿色日常。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扩大绿电应用”的表述,精准抓住了撬动绿色发展的关键点。

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25年底,我国全社会用电量中绿电占比接近四成,这意味着,每用10度电就有近4度是绿电。基于这一发展态势,如何进一步打通绿电从生产到消费的“最后一公里”,成为代表委员们关注的焦点。

在钟宝申看来,绿电直连是一项极具价值的创新政策,对推动清洁能源发展与应用、降低终端用能主体成本具有重要作用。他建议,构建完备绿电消纳体系,推动绿电直连与源网荷储一体化、规模化应用。

针对绿电直连的落地场景,全国政协委员、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存辉提出具体建议,在国家级零碳园区探索推广“多对多”绿电直连模式,即依托微电网,实现多个新能源电源与园区内多家

企业直接互动,从而有效提升园区的清洁能源自给水平。

绿电直连解决的是清洁能源的即时消纳问题,而“绿色燃料”则为难以电气化的领域提供了深度脱碳的现实路径。今年,“绿色燃料”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这一信号清晰表明,重工业、远洋航运、航空等高能耗行业的绿色转型已进入实质性推进阶段。

生物质燃料正是绿色燃料中的典型代表。它具备可储存、可调节、零碳排放的独特优势,在工业供热、基荷电力等场景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全国人大代表、青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韩峰建议,将生物质燃料关键技术纳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重点突破高效转化、多元生物质混炼等前沿技术,推动不同品类技术路线协同发展。

绿色能源的规模化应用,离不开市场机制的引导与激励。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不仅是一项政策创新,更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隐形引擎”。目前,我国碳市场建设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法规制度逐步健全,覆盖范围已从发电扩展至钢铁、水泥、铝冶炼等重点行业。

全国人大代表、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国强认为,碳市场是绿色转型的“总开关”,必须充分发挥其资源配置作用。他建议,加快将化工等重点排放行业纳入全国统一碳市场,制定差异化配额分配方案,对主动开展深度减排、研发低碳技术的企业给予碳配额倾斜等政策支持,推动企业从“被动减碳”走向“主动减碳”。

绿色转型不仅需要制度创新,也需要基础设施的支撑。高速公路作为交通领域的重要碳排放源,同样成为节能降碳与氢能产业商业化落地的重要场景。张国强进一步建议,国家成立专项机构统筹规划氢能高速网络;出台专项政策免收燃料电池汽车高速通行费;沿线超前布局加氢站及制氢设施;组建跨区域产业联盟协同联动,并建立全国氢能大数据平台,实现全链条数字化管控。

17%的降碳目标,是中国对世界的庄严承诺,更是自身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内在驱动。

未来五年,一幅绿色的能源图景逐步显现——在能源供给端,风电、光伏将与储能、数字化深度融合,构建起坚如磐石的新型能源体系;在能源消费端,绿色将融入每一度电的流转,每一吨钢的锻造,每一栋楼宇的运转,让减碳与增效同频共振,让绿色成为经济增长的新引擎。

(来源:《中国电力报》)

1—2月原煤生产稳定 电力生产增速加快

3月16日,国家统计局发布2026年1—2月份能源生产情况。1—2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以下简称规上工业)原煤生产保持稳定,原油生产由降转增,天然气生产稳定增长,电力生产增速加快。

1—2月份,规上工业原煤产量7.6亿吨,同比下降0.3%,降幅比2025年12月份收窄0.7个百分点;日均产量1293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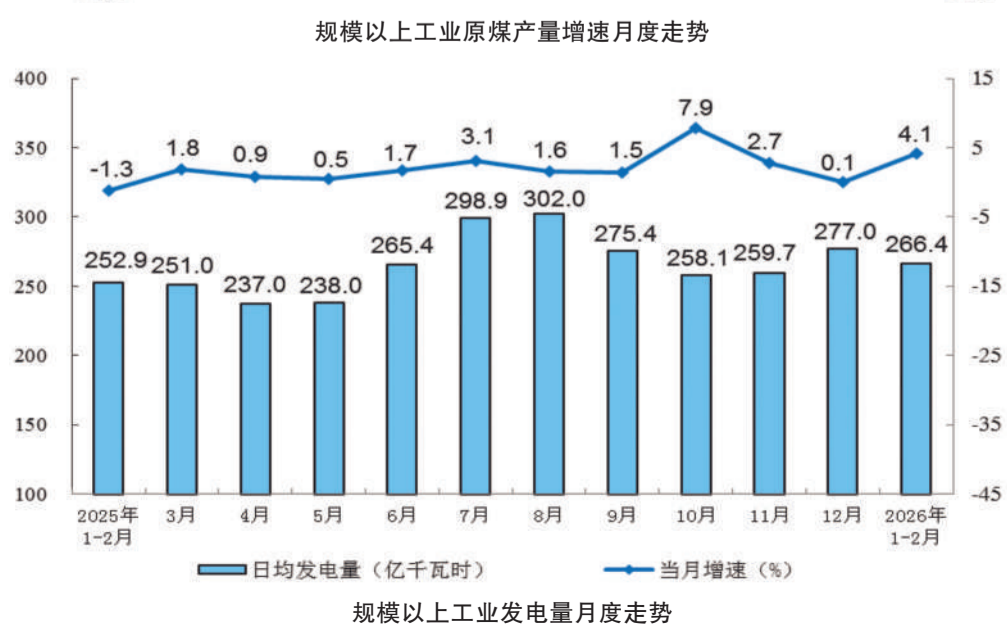
1—2月份,规上工业原油产量3573万吨,同比增长1.9%;2025年12月份为下降0.6%;日均产量60.6万吨。原油加工保持增长。1—2月份,规上工业原油加工量12263万吨,同比增长2.9%;日均加工207.9万吨。

1—2月份,规上工业天然气产量446亿立

方米,同比增长2.9%;日均产量7.6亿立方米。

1—2月份,规上工业发电量1571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1%,增速比2025年12月份加快4.0个百分点;日均发电266.4亿千瓦时。

分品种看,1—2月份,规上工业火电由降转增,水电增速加快,核电、风电、太阳能发电增速放缓。其中,规上工业火电同比增长3.3%,2025年12月份为下降3.2%;规上工业水电增长6.8%,增速加快2.7个百分点;规上工业核电增长0.8%,增速放缓2.3个百分点;规上工业风电增长5.3%,增速放缓3.6个百分点;规上工业太阳能发电增长9.9%,增速放缓8.3个百分点(规上工业原煤产量、发电量月度走势见下表)。(来源:国家统计局)



2026年1月全国新能源并网消纳一览表

地区	风电利用率	光伏发电利用率
	1月	1月
全国	94.5%	94.3%
北京	99.5%	99.9%
天津	99.8%	99.2%
河北	93.5%	96.3%
山西	90.6%	94.7%
山东	97.0%	98.7%
蒙西	89.8%	94.1%
蒙东	95.7%	92.9%
辽宁	95.1%	97.9%
吉林	94.3%	97.7%
黑龙江	98.1%	99.2%
上海	100.0%	100.0%
江苏	99.7%	99.8%
浙江	99.9%	99.9%
安徽	99.5%	99.0%
福建	100.0%	100.0%
江西	100.0%	100.0%
河南	93.4%	97.1%
湖北	99.7%	97.4%
湖南	99.5%	99.4%
重庆	100.0%	100.0%
四川	97.6%	96.5%
陕西	95.0%	92.6%
甘肃	92.2%	87.3%
青海	93.6%	84.7%
宁夏	92.4%	91.2%
新疆	90.9%	88.7%
西藏	57.9%	55.3%
广东	98.5%	99.3%
广西	95.8%	92.6%
海南	87.3%	85.9%
贵州	99.0%	93.6%
云南	97.0%	88.4%

(来源:电力行业规划研究与监测预警中心)